附件3

2022年广西新发现—“广西有礼”文化旅游

创意设计大赛参赛方式及注意事项

一、参赛方式

**（一）报名渠道**

1.组织推荐：各市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教育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国资委及广西文化产业发展促进会、中国民间文艺协会中国玉雕艺术委员会、北京工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旅游协会、广西博物馆协会、广西创意产业协会等组织本系统各单位报送参赛作品，并将推荐参赛作品报名表等参赛资料上传到大赛指定网络平台；

2.个人或团体报名：国内外设计师或团队、企业单位均可以通过大赛官网按照相关要求自行报名。

**（二）报名方式**

2022年8月30日前登录大赛官方网站（www.gxctd.com），按要求填写《2022年广西新发现—“广西有礼”文化旅游创意设计大赛参赛报名表》和《2022年广西新发现—“广西有礼”文化旅游创意设计大赛参赛作品创作者承诺书》（以上表格均可在大赛官方网站及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官方网站下载）。将填写好的表格、承诺书、参赛作品资料上传发至大赛官方网站。

**（三）作品报送及格式**

1.参赛作品申报表文件格式为PDF，如企业参赛申报表必须盖企业公章，在校个人或团体参赛需盖学校或学院公章；平面设计类、概念类设计稿相关文件格式为JPG，色彩模式CMYK，规格A3（ 297\*420mm），分辨率不低于300dpi，文件大小不超过5M。

2.参赛作品以设计图稿和实物为主。

（1）实物产品类参赛作品图片要求多角度、有参照物、能体现作品原貌，并标注作品尺寸（长\*宽\*高cm)，图片电子文件统一为JPG格式，色彩模式CMYK，分辨率不低于300dpi，文件大小不超过5M，图片数量不少于5张，不超过8张。

（2）平面设计类和概念类作品如有产品模型或衍生应用，请以1:1或等比例缩小作品与图片资料一并提交。请注明各单件作品的尺寸、材质等信息。参赛作品原件或模型需自制外包装箱，要求坚固不易损坏，便于搬运，贴统一标签（参赛作品申报表）。

3.参赛作品除参赛者在提交参赛作品申报时注明要求退还的实物作品外概不退还，请参赛者自留备份。需退还的实物作品若入围获奖，大赛组委会将在大赛颁奖后一个月后退还。需退还的作品，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按参赛者申报时所留联系人、联系方式和联系地址以邮寄方式退还，如上述联系方式和信息有误导致无法退还的，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予以免费保留30天，并由参赛者在此期间自行前来领取或另行约定邮寄退还；逾期未领取或未约定另行邮寄退还的，视为自动放弃该实物作品，并同意授权大赛组委会全权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参赛者自行承担，大赛组委会免责。

**二、注意事项**

（一）大赛组委会对参赛者提交的相关信息进行严格的管理。大赛组委会有权使用参赛者的信息进行与评奖活动有关的宣传活动，例如发布获奖作品信息、展览展示、出版刊物等。

（二）当遇到以下情况时，大赛组委会有权收回或作废与本次活动相关的证明材料，例如获奖证书、标志使用权等。

1.正式确认获奖作品侵犯了其他作品的知识产权。

2.设计者在未通知组委会的情况下对获奖作品进行重大修改，并继续在该作品上使用获奖标志或利用其进行宣传。

3.未听从组委会统一安排，拒绝参加大赛宣传展示活动。